

京津冀线性文化遗产协同发展新格局的构建

——以长城、大运河为例

孙连娣

(河北地质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河北 石家庄 050031)

摘要:以运河、长城为代表的线性文化遗产是阐释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最佳模式之一。京津冀协同发展需要突破地域限制,协同构建品质优良的生态、文化体系,由点到线,由线及面的方式推进建设环首都文化网络体系,从本体保护、环境治理、资金支持、机制建设、文旅开发、科学研究等层面形成合力,不断推进大运河文化带和长城国家文化公园的保护利用工作,积极推进京津冀线性文化遗产共保共用、协同保护的创新型模式。

关键词:京津冀协同发展;线型文化遗产;长城;大运河;文化遗产保护

中图分类号:G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2910(2023)04-0029-06

DOI:10.13834/j.cnki.czsfxxb.2023.04.017

2023年5月10日至12日,习近平总书记亲临河北视察指导工作,并主持召开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座谈会。他强调:“要坚定信心,保持定力,增强抓机遇、应挑战、化危机、育先机的能力,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推进各项工作,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努力使京津冀成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先行区、示范区。”^[1]区域合作、优势互补、互联互通、协同发展是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核心,京津冀的协同发展也为河北带来诸多发展和机遇,促进河北进入一个历史性的窗口期和战略性的机遇期,“总的看,京津冀协同发展意义重大。对这个问题的认识,要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京津冀协同发展不仅仅是解决北京发展面临的矛盾和问题的需要,也不仅仅是解决天津、河北发展面临的矛盾和问题的需要。”^[2]²⁵²历史上的京津冀本就是一家,它们具有地脉相邻、历史相融、文脉相依的特点,习近平总书记形象地比喻道:“京津冀如同一朵花上的花瓣,瓣瓣不同,却瓣瓣同心。”^[3]自旧石器时代的泥河湾文化、周口店猿人遗址,到元明清时期的北京城,京津冀地区创造了辉煌灿烂的历史文化,留下了丰富的文化遗产资源。我们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切嘱托,全面系统地保护好文物和文化遗产,

让更多的文物和文化遗产“活”起来。基于此,结合史料文献和文物考古材料,对京津冀域内的线性文化遗产长城、大运河的保护与创新性开发利用进行探析,奋力为京津冀协同发展谱写新篇章。

一、京津冀地区的线性文化遗产

京津冀自古以来即被视为有机统一的整体,历史上是游牧民族与农耕民族交流、交往、交融之地,见证了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文明进程。2014年,习近平总书记就曾指出:“京津冀同属京畿重地,地缘相接、人缘相亲,地域一体、文化一脉,历史渊源深厚、交往半径相宜,完全能够相互融合、协同发展”^[4]²⁴⁷,表明京津冀协同一体化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其一,京津冀地区具有统一的天然地理优势,据《名山藏》记载:“北京古幽蓟之地,左环沧海,右拥太行,北枕居庸,南襟河济”^[5]⁶⁹⁴,两面环山,一面临海,西为太行山脉,北为燕山山脉,东临渤海海域,面朝华北平原;京津冀平原地带的形成是由古黄河和海河流域共同冲击而成,海河流域以扇状水系的形式铺展在京津冀地区,从燕山、太行山延伸至华北平原;从气候而论,京津冀处于半干旱地带,年降水量

收稿日期:2023-09-01

基金项目:2023年度河北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新媒体报道语篇的生态话语分析”,编号:No. SQ2023215。

作者简介:孙连娣(1987-),女,河北安平人,河北地质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历史学博士,研究方向:文化遗产保护。

为 400 至 800 毫米,形成天然的农牧交错带。其二,京津冀地域文化源远流且深厚,具有四条贯穿的古道路:居庸关大道、太行山东麓大道、燕山南麓大道和古北口大道,它们具有沟通内外及内部交往的重要作用,由此形成诸多历史文化遗产,尤其是元明清时期的官式建筑遗产是中国古代传统城市营建文化最典型代表和最完整见证。此外,京津冀还是宗教文化交流的重要场所,佛教、道教、儒教都贯穿于游牧民族文化之中。因此,京津冀地区所发现的历史文化遗产具有高度的一致性和融合性,同时也具有自身发展的独特性,是个性与共性共存的产物,因此在分析线性文化遗产的构建时须充分考虑到京津冀地区的次地域特征,这也是地方特征的重要体现。

线性文化遗产是一种全新的遗产保护理念,它是在文化线路(遗产线路)基础上衍生出来的,运河、道路、长城等都是其重要表现形式,“线性文化遗产是灿烂的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线性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具有赓续民族基因、续写民族传奇的重要价值。”^[6]线性文化遗产的最大特征就是区域跨度大,文化遗存呈线状分布,由点成线,由线及面,整条文化线路的文化点位呈连续性分布,又具有独特性。目前,贯穿京津冀地区的线性文化遗产主要有长城、大运河、太行山山麓村落等。其中,长城和大运河,是中华古代文明遗产中的奇迹,“长城是脊梁,大运河是血脉,共同构筑了中华民族的文化底蕴和精神特质。”^[7]吴良镛先生在《京津冀地区发展规划研究二期报告》中提出:“以运河、长城等遗产为线索,贯穿各个文化亚区,形成京津冀整体文化体系。”^[8]¹³⁰因此,以运河、长城为代表的线性文化遗产是阐释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最佳模式之一。但是,针对大运河、长城等线性文化遗产的保护也存在诸多困难,例如对于重点区段与普通地段的关注、规划建设不成比例;缺乏统一的组织管理体系;资金投入过低;研究体系呈割裂化;点、线、面的研究性不足;历史遗产、社会人文、精神建设与自然景观的融合性尚待提高等。基于此,国家政府有关部门积极采取应对措施,2019年7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长城、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方案》,明确要求谋划建设长城、大运河等国家文化公园,为京津冀线性文化遗产协同发展新格局的构建指明了方向。

近年来,北京、天津、河北持续加强交流、研究与合作,积极推进长城、大运河文化遗产共保共用、协同保护模式。2015年,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三地

文物主管部门共同签订了《京津冀三地长城保护工作管理框架协议》,共建三省(市)长城保护协调机制,开展长城联合执法巡查等。2022年7月,京津冀三地文物局共同签订《全面加强京津冀长城协同保护利用的联合协定》,“将共同制定共管辖区内长城保护与开发利用的整体保护计划,建立健全京津冀长城保护利用信息共享机制,实现长城资源优势互补,共同推动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9]2022年11月25日北京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了《关于京津冀协同推进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天津市人大常委会相继通过此项《决定》,指出要协同推进大运河文化带建设、加强大运河沿线文化遗产保护、推进河道水系治理管护、加强立法协同保护等措施。由此可见,京津冀协同发展需要突破地域限制,协同构建品质优良的生态、文化体系,以由点到线,由线及面的方式推进建设环首都文化网络体系,形成大运河、长城线性文化遗产的文化带建设。

二、京津冀大运河线性文化遗产

大运河是我国重要的线性文化遗产,在2006年就被国家文物局列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2014年成功入选《世界文化遗产名录》,2019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了《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规划纲要》,为充分挖掘大运河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奠定了坚实基础。此后京津冀三地还签订了如2022年《河北省大运河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条例》《关于京津冀协同推进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的决定》等协议,共同为大运河遗产保护出谋划策。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大运河是祖先留给我们的宝贵遗产,是流动的文化,要统筹保护好、传承好、利用好。”^[10]大运河主要包括隋唐大运河、京杭大运河和浙东运河,全长近3200公里,跨北京、天津、河北等8个省、直辖市。京津冀与大运河的关系十分密切,尤其是隋唐大运河和京杭大运河,曾在古代中国的南北沟通、中西交流方面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彰显了中华民族的创新意识和伟大智慧,在中国古代漕运发展史上有着突出的重要地位。其沿线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沧桑变迁是一部部浓缩的文化史。

北京地区运河开凿的历史十分悠久,包括隋唐时期永济渠的开凿、金代人工运河的开凿、元明清通惠河航道工程。北京市运河沿线仍存有大量运河遗产,以元明清时期所遗留的码头、皇木、运粮船等为主。考证发现,北京段大运河遗产保护的主线是元

代白浮泉引水沿线、通惠河、坝河和白河一线河道，其文化遗产保护内容包括河道、水源、水利工程施工、航运工程设施、运河设施和管理机构、其他运河物质文化遗产等方面。其中河道分为运河河道（通惠河、通惠河故道、白河、坝河）和人工引河（南长河）；水源分为泉（白浮泉和玉泉山诸泉）和湖泊（瓮山泊及积水潭）；水利工程施工主要为水闸，有广源闸、万宁桥、东不压桥遗址、庆丰上闸遗址、平津上闸遗址、颐和园昆明湖绣漪闸、高粱桥；航运工程设施类型有桥梁（德胜桥、永通桥等）和码头；运河设施和管理机构均为仓库，有北新仓、南新仓、禄米仓、通州大运中仓遗址、通州西仓遗址；其他运河物质文化遗产还有神木厂遗址、张家湾城墙遗址、皇木厂遗址、石板石厂遗址、上下盐场遗址、玉河庵、燃灯佛舍利塔、王德常去思碑等。同时，伴随运河运输的发展也形成了许多非物质文化遗产，例如地名中的海运仓，传说中的宝塔镇河妖、铜帮铁的古运河、八里桥的故事、萧太后河的来历、乾隆游通州奇闻轶事，风俗中的通州运河龙灯会和通州运河船工号子等，上述遗存共同推动了北运河历史文化的建设与发展。

河北省、天津市域内的大运河主要是指京杭大运河河北段，开凿于东汉末年，沟通海河和黄河两大水系，包括北运河、南运河、卫运河、卫河及永济渠遗址，流经廊坊、沧州、衡水、邢台、邯郸等地。廊坊运河主要是北运河香河段，上连北京通州，下接天津武清，是贯穿京津冀大运河的重要节点。北运河廊坊段河道属隋代开凿的永济渠的一部分，元代京杭大运河通惠河开凿后，成为进抵北京的必经之路，到明代形成漕运的鼎盛时期。北运河天津段开凿于元代，海津镇的三岔河口和大直沽是元代海上漕运的终点码头。至明代，大运河疏通，漕运也从海运为主变成河运为主。清代中后期，天津的沿海航运和渔业不断发展，到清代道光年间，又开始逐渐恢复海运。1855年，黄河决口改道后，南北的漕粮河运中断。总体来看，北运河天津段流经静海区、西青区、南开区、红桥区、河北区、北辰区和武清区，最终在三岔河口汇聚入海，纵贯天津市西部。目前，在天津运河两岸留有诸多文化遗产，如河道、船闸、会馆商铺、古街古寺等不可移动文化遗产，还有韩冬手绘叫卖图、田氏家族制作船模、北仓少练老会、百忍京秧歌老、高跷、鲍式八卦拳等非物质文化遗产，表明北运河天津段故道不仅保留了历史的璀璨文化，还承载了天津城市发展的命脉和对历史的见证。

北运河廊坊段，经通州杨家洼村南、桥上村南进

入香河县境，流经安平、淑阳、钳屯、五百户四个镇，再向南进入天津武清区；北运河廊坊段现有三条减河：青龙湾减河、凤港减河、牛牧屯引河，并且有三座桥梁：王家摆桥、安运桥、双街桥；香河县境内运河文物点位共7处，分别是红庙村金门闸遗址、宝庆寺遗址、孙家止务村西沉船点、红庙村村南沉船点、陈辛庄村遗址、吴打庄村西沉船点、王家摆村东沉船点，其中红庙村金门闸遗址是清代北运河及青龙湾减河重要的水利工程施工，是北运河保存至今唯一的清代减河闸遗址，对研究北运河乃至中国大运河的历史具有重要价值。大运河沧州段为海河流域漳卫南运河系的下游河道南运河的一部分，沧州境内南运河起自吴桥大兴庄村，于青县李又屯村北汇入天津，是河北省大运河文化遗产最为集中的河段。运河沿岸形成有诸多与运河相关的文化遗产，最具特色的就是运河地名，譬如沧州运河区白家口、沧州泊头、沧州连镇谢家坝等，均是当前找寻大运河历史记忆的重要线索。大运河衡水段位于衡水市东部与沧州、山东德州交界处，是海河流域漳卫南运河系的一部分，大运河从故城县南部辛堤村入境，流经故城、景县、阜城三县，重点河段在阜城县霞口镇、码头镇，景县安陵镇，故城县和建国镇，后在阜城张华村北入沧州境。衡水段文物遗存众多，例如景县华家口夯土坝、故城县郑口重力挑水坝、郑口山西会馆遗址、头屯村黄窑遗址、建国卫运河遗址、阜城县码头运河遗址、霞口扬水站、戈家坟引水闸等。作为连接南北的重要节点，衡水市结合大运河文化带与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双重战略支撑，全面整合资源，联动发展，实现保护好、传承好、利用好的总体要求，成为大运河文化带上重要节点城市。大运河邢台段是中国运河史上最伟大印记的一个地段，这里有京杭大运河临清段，也有隋唐时期的永济渠，还有曹操开凿的河北平鲁渠。大运河邢台临西、清河段是卫运河一部分，自临西尖冢流入，沿临西、清河两县边界北去，于清河渡口驿出境，是冀鲁两省的边境河流。大运河邢台段留有丰富的古渡、仓储、古码头、古驿站、古村落、沉船等重要印迹，例如清河县朱唐口险工、清河县油坊码头遗址及险工、贝州故城遗址、临西临清古城遗址等。大运河邯郸段是中国大运河中段重要流域，由邢台临西县进入邯郸市，邯郸市境内的大运河，全长156.4公里，其中卫河邯郸段全长76.4公里，卫运河邯郸段全长40公里，永济渠邯郸段遗址（隋唐大运河）线路较明确的河道约40公里，流经邯郸东南部的魏县、大名县、馆陶等地，并保存大量与

运河有关的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

综上所述,京津冀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的建设首先需要明确保护与利用的原则,始终要以保证本体、不随意掺杂人为因素为第一要务,还原运河的原真性和原生性,使其真实地展现在世人眼前,而不是单纯为了追求经济利益,而改变运河的本体面貌。其次是针对河道、水源本体的保护措施,要根据河道与湖泊周边考古调查发现,妥善解决河道与湖泊水源不足的问题,控制河道污染,提升其生态功能,在满足遗产保护的基础上,实现河道与湖泊防洪排水功能,适当增加公共绿地面积,并通过设置讲解牌、游船码头、导游讲解等方式,建立博物馆、展览馆,加强对遗产点的展示,创造人文景观,塑造大运河的文化氛围。最后是对古遗址、古建筑遗产点的保护,需明确遗址群的保护范围,采用整体保护措施,不能单一针对某一建筑单体,要将代表性建筑放置在组群与大运河的大框架中去保护、研究。

三、京津冀长城线性文化遗产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长城凝聚了中华民族自强不息的奋斗精神和众志成城、坚韧不屈的爱国情怀,已经成为中华民族的代表性符号和中华文明的重要象征。”^[11]京津冀地区的长城属于地缘相接、文化一脉,是长城建筑中的精华部分,对中国历史上的政治、经济、民族文化均产生了深远影响。由于长城是一个线性历史文化遗产,它覆盖里程长、跨越行政地区多、工程量庞大且历史积淀深厚,很难由一个地区,一个机构来修缮保护和开发利用,因此长城保护就需要京津冀相关政府文物部门相互配合,相互借鉴保护开发利用的经验。尤其近三年相继出台了2021年河北省通过的《河北省长城保护条例》、2022年京津冀三地共同签署的《全面加强京津冀长城协同保护利用的联合协定》、2022年北京密云区和河北滦平县签署的《边界长城保护合作协议》等协定,为京津冀长城协同保护提供了科学依据。通过上述协定,京津冀共同制定了三地共管辖区内长城保护与利用的整体保护计划,同步开展长城修缮、利用开放等工作。京津冀三地在协同发展的国家战略下,探索京津冀区域长城保护与利用的好路、新路,是三地的共同责任和义务,对于我国长城文化遗产保护具有重要意义。

河北省长城资源丰富,现存战国至明代各时期长城总计2498.54千米,位居全国前列;精华地段20余处,大小关隘200多座,是国内长城资源保存

最完整、长城文化最具代表性的区段。河北省境内长城建筑类型比较齐全,特别是明长城、墙体、关堡、敌台、烽火台、马面等均有呈现。丰富的资源、独特的魅力和广泛的分布,一方面凸显长城保护的重大历史和现实意义,另一方面也显现出长城保护的艰巨性、复杂性和长期性。据调查,河北长城主要集中在河北中、北部,包括承德市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燕国、秦国长城,有边墙、御路、长壕及障城(岱伊下古城、十八号村障城、惠汉障城、十五号村烽火台、棋盘山古城、小城子梁障城、佛爷道障城、半截塔古城、城子村古城、簸箕掌古城等);在承德丰宁有燕国、秦国长城,如外沟门大营子段长城、万胜永段长城、山咀段长城、大营子南坡障城、三合城四角城、后窝铺后梁城址;承德西汉列燧长城,包括双庙梁烽燧、志云烽燧、河北村烽燧、老虎沟烽燧、北台子村烽燧、三块地烽燧、瓦房北山烽燧、碱厂烽燧等;承德隆化烽燧长城包括隆化城至十八里汰烽燧、十八里汰至承德县头沟头块地烽燧、隆化城关山咀村至博岱沟分支列燧长城、郭家屯二道营子长城,及障城遗址有鲍家营城址、西阿超二道河子庙西沟城址、碱房城子梁障城址、郭家屯二道营城址等;承德丰宁列燧长城主要分布在东路牯牛川和西路潮河川及冰榔山,有凤山镇土城子、望海营障城、东营子障城、小坝子障城、松木沟障城等;承德滦平列燧长城包括滦平平坊至巴克什营段烽燧、兴州河烽燧、北李营刘家沟川烽燧、北李营胡家沟川烽燧、安纯沟门至周穆梁烽燧、滦平西北岗子川烽燧、兴州小城子等;张家口市秦汉长城主要集中在尚义马圈沟桃山至张北狼窝沟,分三个小区:一是张北狼窝沟至崇礼茂古天营分支,二是张北战海水泉洼至崇礼清三营沙岭段,三是二道边长城;保定市、廊坊市境内的燕南长城,包括易县段燕南长城、徐水境内燕南长城、容城安新段燕南长城、雄县文安大城段燕南长城,相关城址有徐水遂城、文安富各庄古城、文安大董村古城、文安广陵古城、大城完城遗址等;张家口蔚县南山汉长城;张家口北魏长城,主要有沽源糜地沟北魏长城、康保北魏六镇长城;秦皇岛、承德隋代长城,有金山岭明长城南侧发现的古代长城、秋皮沟古长城等;金代界壕遗存。此外,河北明长城数量最多,类型也最丰富,河北明长城总长1338.63千米,明代长城“墙体共1153段,主要以砖体长城为主,包括单体建筑5388座、关堡302座、相关遗存156处”^[12]。其中山海关、金山岭是明代典型的古代军事防御体系遗产,包括规模宏大的连续墙体、壕堑、界壕,数量巨大的敌

台、关隘、堡垒、烽火台，合理利用了各类自然要素形成的山险。

长城北京段始建于北齐，主要分布在北京市的北部和西北部地区，位于密云、怀柔、平谷、延庆、昌平、门头沟境内，自北京东北绕至西北，全长绵延629公里，全线有城台800余座，关口71个，营盘8座。其中以明代长城为主体，由东西向和东北西南向两大体系组成，二者在怀柔旧水坑西南汇合。大多构筑于崇山峻岭、悬崖陡壁上，以气势雄伟、规模浩大著称于世。长城北京段全线共北京长城整个走势呈比较连续完整的半环形，沿线重要区段有八达岭、慕田峪、古北口、司马台、神堂峪、沿河城、营城长城、黄崖关长城、箭扣长城等。

长城天津段全部位于蓟州北部山区，长城本体、附属设施以及相关遗存均为明代修建，从明成化十年到明朝灭亡的100多年时间里，该段长城不断增修改建，形成了边墙、墩台、烽燧火池、寨堡、黄崖关长城、梨木台长城、九山顶长城等一套完整的长城防御体系。其中，黄崖关长城在天津市蓟州区以北28公里的崇山峻岭之中，东达河北省遵化市的马兰关，西接北京平谷的将军关，全长42公里，有楼台66座，敌楼52座，烽火台14座，是京东军事险要之地。

京津冀长城国家文化公园的建设将重点解决长城沿线开发区域交叉重叠、多头管理的碎片化问题，把保护自然生态系统的原真性、完整性放在首要地位，突出自然生态系统的严格保护、整体保护、系统保护。近年来，国家政府相关部门先后颁布《长城保护总体规划》《长城、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方案》《河北省长城保护条例》《长城国家文化公园（河北段）建设保护规划》等文件，为解决长城保护存在的保护管理力量薄弱、长城保护管理投入不足、经济利益驱使造成人为破坏严重、无序旅游形成管理压力、社会力量参与长城保护程度不够、多头管理等问题，提供了重要保障。京津冀长城国家文化公园以长城沿线一系列主体明确、内涵清晰、影响突出的文物和文化资源为主干，生动呈现中华文化的独特创造、价值理念和鲜明特色，促进长城科学保护、世代传承、合理利用，为全面推进京津冀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与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其保护与规划措施具体而言，可从三个方面论述。首先，京津冀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要以相关文物和文化资源为核心元素，以点、线（段）、片连接为格局，以“管控保护区”“主题展示区”“文旅融合区”“传统利用区”4类功能区建设为重点，以“保护传承”“研究发掘”“环境配

套”“文旅融合”“数字再现”5项工程为支撑，根据长城现存保护完好墙体规模、文物和文化资源品位、景观资源空间集聚组合及周边人居环境、自然条件、配套设施，筛选出长城建设保护核心主体，总体规划区、管控保护区、主题展示区、文旅融合区、传统利用区。其次，长城国家文化公园构建成为“两带、多段、多点”空间布局。“两带”即太行山和燕山两个长城文化遗产带；“多段”即山海关段、金山岭段、大境门段、崇礼段、八达岭、慕田峪、古北口段、司马台段、黄崖关段等；“多点”指长城沿线其他重要标志性长城文化遗产、长城关口城市、特色长城村镇以及其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红色文化以及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资源景观等。最后，京津冀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将依托长城内外遗址遗迹、关隘城堡、传统村落、山水风光等资源，重点打造金山岭、山海关、老龙头、喜峰口、白羊峪、大境门等长城核心景观区，突出展示不同区段长城的独有特质。

四、长城、大运河京津冀协同发展新格局的构建

当前，建设长城、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京津冀重点区段，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十四五”时期国家深入推进的重大文化工程。将长城、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成传承中华文明的历史文化走廊、中华民族共同的精神家园、代表国家水准和展示国家形象的靓丽名片、提升人民生活品质文化和旅游体验的空间，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贡献京津冀地区的力量。

运河文化的保护传承利用是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重要内容之一，涉及生态治理、经济建设、文物保护、旅游开发等多个领域的齐头并进，并且大运河的保护还需要京津冀三地相互协商解决，即“一盘棋”战略。京津冀大运河协同发展的路径主要从以下七个方面进行构建。第一，建立健全统一的行政管理模式，能够实现三地运河的有效性管理，杜绝属地化管理。可尝试建立京津冀运河管理办事机构，专门负责三地相关部门的联络与沟通工作。第二，健全法律法规制度，三地司法机构签订司法协议，建立联合保护机制，从而加大三地的司法协作力度，优化管辖、送达、调证、案件会商、生态修复、执行等程序流转效率；可尝试打造运河法治文化长廊，可挂牌“生态普法驿站”“绿色司法实践教育基地”等，探索构建适应大数据时代要求的全媒体、立体化的文化宣传机制，拓展宣传载体，增强宣传实效，营造法治服务，

保障运河绿色发展的良好舆论氛围。第三,切实做好运河水体生态保护,开展水系综合治理工程,京津冀三地水务部门联合对运河水系水质进行动态预警监控,做到运河全域水系的零污染。第四,建立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以点带线,以线带面的思路,将运河与周边城市建设相结合,形成运河城市特色,将运河文化公园定义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的象征。第五,开发旅游资源,充分利用运河出土的遗物及码头、水闸等遗存进行公众性展示,并结合运河相关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提升运河文旅的热度。第六,加大京津冀三地对运河建设的财政投入,设立运河保护专项基金,保证资源运用的有效性和持续性。第七,通过组织运河文化论坛、设立运河遗物展览馆等惠民形式,扩大运河文化的影响力,向大众宣传运河文化遗产保护的先进理念。

长城线性文化遗产需要京津冀三地建立协同发展机制,在行政管理、资金投入、学术研讨、旅游开发、修缮保护、行政法规等方面建立统一的制度体系,省市联动、以点带面,从而实现京津冀长城一体发展。第一,明确行政管理权限,杜绝“三不管”现象的出现,打破行政壁垒,长城保护需要三地部门协同并进,科学统一规划,明确保护范围。第二,加大财政投入力度,设立长城保护专项资金,由于长城本体长期裸露在自然环境中,因此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对长城进行修缮保护。第三,明确科学保护与规划的理念,协同业内专家学者研讨,使用原汁原味的材料和工艺对长城进行保护,保证长城本体的原生性和原真性,不能将人为因素掺杂其中。第四,京津冀协同规划与建设长城国家文化公园,由于长城是有机统一的整体,因此要杜绝各区域各自孤立发展,尝试三地优势资源互补的方式,建设具有三地文化特征的长城文化公园。第五,大力宣传京津冀长城文化,持续打造长城红色文化、边防文化等,提高长城在社会各界的知名度。第六,京津冀三地共同打造新型的文旅开发模式,互相借鉴,联创互动,实行旅游通

票或免票的形式扩大游客数量,真正打造一条集历史、民俗、娱乐于一体的新型旅游模式。总之,京津冀建设大运河、长城国家文化公园,需要保持三地协同共进的姿态,努力秉持合作共赢理念,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国家遗产公园,这对于坚定文化自信,彰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持久影响力、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强大生命力具有重要意义。

参考文献:

- [1] 柯俊. 激励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 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提供坚强组织保证[J]. 党建研究, 2023(06):31-33.
- [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论述摘编[M].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
- [3] 习近平. 稳扎稳打勇于担当敢于创新善作善成 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取得新的更大进展[N]. 人民日报,2019-01-19(10).
- [4]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论述摘编[M].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
- [5] (明)何乔远,撰. 名山藏[M]. 明崇祯刻本.
- [6] 北京规划建设编辑部. 赓续:我国线性文化遗产之保护实践[J]. 北京规划建设,2023(3):4.
- [7] 闫宪斌. 长城故乡脊梁——长城影像与民族文化的认同与构建[J]. 河北地质大学学报,2023(1):110-118.
- [8] 吴良镛. 京津冀地区城乡空间发展规划研究二期报告[M].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6.
- [9] 龚正龙. 积极推进文化遗产共保共用协同保护模式[N]. 河北日报,2022-08-02(03).
- [10] 光明日报调研组. 古老大运河焕发时代新风貌——北京城市副中心运河文化保护的探索实践[N]. 光明日报,2022-09-09(05).
- [11] 向清凯,马维坤,姜伟超,等. 嘉峪关长城:守护中华民族精神根脉生生不息[N]. 新华每日电讯,2023-07-10(01).
- [12] 程瑞芳,徐灿灿. 长城文旅资源结构特征及旅游化利用提升策略——以长城河北段为例[J]. 河北学刊, 2023(5):212-217.

The Construction of a New Pattern of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Beijing-Tianjin-Hebei Linear Cultural Heritage

——Taking the Great Wall and the Grand Canal as an Example

SUN Lian-di

(College of Marxism, Hebei GEO University, Shijiazhuang, Hebei 050031, China)

Abstract: The linear cultural heritage represented by the Grand Canal and the Great Wall is one of the best models to explain the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Beijing, Tianjin and Hebei. The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Beijing-Tianjin-Hebei needs to break through regional restrictions,

(下转第 70 页)

高技术制造业领域分散的核心技术集成专利池。同时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权属制度、收益分配制度、侵权监控机制以及相关运营管理机制,使联盟真正发挥协同创新的组织作用和影响力,对内实现联盟成员技术共享,不断提高联盟成员自主创新能力,对外提升沧州市高技术制造业的整体竞争力,进而形成知识产权集群优势。

参考文献:

[1] 李玉璧,周永梅. 协同创新战略中的知识产权共享及利益分配问题研究[J]. 开发研究,2013(04):5.
[2] 王京,王贞洁. 债务多元化与研发投入:知识产权保护与产融结合的联合调节效应[J]. 山西财经大学学报,2020,42(09):112-126.
[3] 陈小洪,马骏,袁东明,等. 产业联盟与创新[M].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2007.

[4] 周辉. 基于专利联盟的企业专利战略研究[J]. 科技情报开发与经济,2012(09):85-87.
[5] 沧州日报. “一支柱一新秀”领跑高新技术产业发展[EB/OL]. (2022-05-27)[2023-04-11]. <https://www.cangzhou.gov.cn/cangzhou/c100002/202205/5a04d238dd57479898c69ca42b1a947d.shtml>.
[6] 俞科锋. 强化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下的知识产权联盟建设[J]. 市场监督管理,2022(07):2.
[7] 王宇红,冶刚,周音.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知识产权管理机制的契约安排:以陕西省实践为例[J]. 中国科技论坛,2015(08):133-138.
[8] 王桂平,陆介平,宋旻珊. 浅谈中国船舶与海洋工程产业知识产权联盟运行模式[J]. 湖北经济学院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7,14(05):21-23.

Research on the Embellishment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Alliance in Cangzhou High-tech Manufacturing Industry in the Context of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WANG Yi-xuan

(Department of Business, Cangzhou Normal University, Cangzhou, Hebei 061001, China)

Abstract: In the context of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and development, establish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alliances can help high-tech manufacturing enterprises strengthen their awarenes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and application capabilities, and promote industrial transformation and upgrading. The high-tech manufacturing industry in Cangzhou has entered a critical stage of improving quality and efficiency. In the context of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based on the characteristics of high-tech manufacturing enterprises and local realities, this study explores the way of building a high-tech manufactur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alliance with the aim of strengthening government guidance and dialogue or cooperation among alliance members, effectively reducing the “tragedy of the public area” caused by intellectual property monopoly among enterprises, helping enterprises optimize the efficiency of high-tech iteration, and jointly addressing international or reg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disputes.

Key words: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high tech manufacturing industry; intellectual property alliance

[责任编辑:孔令升]

(上接第 34 页) jointly build a high-quality ecological and cultural system, and promote the construction of a cultural network system around the capital from point to line, from line to surface. It needs to form a synergy from the aspects of ontology protection,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financial support, mechanism construction, cultural tourism development and scientific research, so as to continuously promote the protection and utilization of the Grand Canal Cultural Belt and the Great Wall National Cultural Park, and actively promote the innovative mode of co-protection, sharing and collaborative protection of the linear cultural heritage of Beijing-Tianjin-Hebei region.

Key words: Beijing-Tianjin-Hebei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linear cultural heritage; the Great Wall; the Grand Canal; cultural heritage protection

[责任编辑:罗萍]